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11月10日，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好利来（厦门）电路保护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利来电路保护”）向银行申请的额度期限一年的人民币2,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额度向第三方担保机构厦门市湖里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里融资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反担保情况概述

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好利来电路保护拟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人民币2,000万元，额度期限一年。为降低融资成本，充分利用地方政府相关优惠政策，拟由湖里融资担保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好利来电路保护拟以其所持有的六项专利权作为反担保措施质押给湖里融资担保公司，同时公司拟为上述贷款向湖里融资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上述反担保相关合同等法律文件。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反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好利来（厦门）电路保护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6月23日

注册地址：厦门市翔安区舫山东二路829号

法定代表人：芮斌

注册资本：2,200万元

经营范围：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其他未列明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其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其他电子产品零售；互联网销售；其他未列明零售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物业管理；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其他未列明房地产业；贸易代理；其他贸易经纪与代理；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好利来电路保护100%的股权。好利来电路保护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具体如下：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3,595,650.85	198,780,077.61
负债总额	57,310,042.57	79,433,170.82
净资产	96,285,608.28	119,346,906.79
	2020年1月1日-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1月1日-9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9,872,919.27	159,312,981.26
利润总额	28,997,093.40	27,070,196.81
净利润	25,256,714.90	23,061,298.51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好利来电路保护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反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名称：厦门市湖里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年11月13日

注册地址：厦门市湖里区安岭路988号希望大厦七楼B702单元

法定代表人：陈鸿钧

注册资本：21,000万元

经营范围：从事融资性担保业务（贷款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以及其他融资性担保业务）；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约担保、未付款履约偿付担保等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

股权结构：厦门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持有52.3810%股权，厦门市湖里区财政局持有47.6190%股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与湖里融资担保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湖里融资担保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反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好利来电路保护拟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人民币2,000万元，额度期限一年，湖里融资担保公司拟为上述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公司拟为好利来电路保护的上述贷款向湖里融资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反担保合同为准。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提供反担保是为支持公司全资子公司好利来电路保护流动资金贷款业务的顺利开展，有利于促进好利来电路保护的生产经营发展，满足其日常经营资金需要，降低融资成本。本次反担保事项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经董事会审核，同意公司为好利来电路保护向银行申请的额度期限一年的人民币2,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额度向湖里融资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上述反担保相关合同等法律文件。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4,000万元，占公司2021年6月30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9.44%，均系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好利来电路保护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0日